

日本農林省米穀局編

曹沈思 管懷琮

沐紹良 曾新山 譯

蔡彥民

世界各國之食糧政策

商務印書館發行

日本農林省米穀局編
曹沅思
管懷琮
沐紹良
曾新山
蔡棄民
譯

世界各國之食糧政策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三月初版

(34623·7)

世界各國之食糧政策一冊

原編者 加郵運費一成

日本農林省米穀局

譯述者

沐紹良 管懷琮
曹沉思 蔡棄琮
曾新山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本書校對者陳敬衡)

凡例

(一) 本書所譯述者爲世界最近之農業情勢、各國食糧政策及其他重要農業政策

(二) 本書分總論及各論二部；總論所述者爲世界農業情勢，各論所述者爲英、美、德、法、意、挪威、瑞士、巴西、捷克、斯洛伐克各國之主要政策。

(三) 本書之總論譯自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Agriculture 編纂之 The World Agricultural Situation in 1931—32, 1932—33, 1933—34, 各論部分由參考此外各種資料組織而成。

目次

第一部 總論

一

第一章 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三年之情勢

一

第一節 概說

一

第二節 農業之機械化

四

第三節 各種產業統制之傾向

一二

第二章 一九三二至一九三三年之情勢

一七

第一節 概說

二七

第二節 農業之經濟統制

三〇

第三節 農產物價格與生產費

三七

目次

第三章 一九三三年至三四年之情勢.....四五

第一節 概說.....四五

第二節 國家統制經濟與世界經濟.....四六

第三節 國際之協同調整問題.....五三

第二部 各論.....六一

第一章 美國之農業救濟政策.....六一

第一節 農產品市場販賣法.....六一

第一項 概要.....六一

第二項 目的.....六一

第三項 農業救濟之方法.....六二

第四項 農業救濟之機關.....六三

第五項 受農業救濟之農民團體.....六五

第六項 農務院之運用資金及其放款.....六七

第七項 價格保險.....六七

第八項 農產品交易所合作社.....六八

第九項 農務院之活動	六八
一 小麥購買政策	六八
二 運用資金	六九
三 對於該政策之批評	六九
第十項 美國國內對於本法之綜合觀察	七一
一 農務院之信用條件	七二
二 農產品市場販賣法	七三
三 農務院之放款政策	七四
四 追加放款	七五
五 追加放款如何進行	七六
六 穀物公司	七七
七 棉花	七八
八 乳製品	七八
九 其他農產品	七九
十 附帶之結果	七九
十一 爲農民謀利益之更多額之資金	八〇
十二 合作社	八〇
第十一項 本法中管理過剩品之各種設施	八一
第二節 農業調整法之沿革及摘要	九二
第一項 總說	九二
第二項 農業調整法之逐條概要	九六
第三項 瓊斯均衡法案及其批評	一〇〇

一 法案

二 對於法案之批評

第四項 關於包含農業調整法之農業救濟之一九三三年五月十二日法律

附 本法之略稱及一部分改正以及聯邦農務院與農地信用局之關係

第三節 國民實業復興法中關於復興實業之規定

一 附 本法之資金撥用關係

二 關於運用本法之農業信用情況

第四節 關於實施農業調整法之諸情況

第一項 農業調整法及其運用

第二項 實施農業調整法後最初四個月間之經過

第三項 農業調整法下之全戰線之進行

第四項 關於一九三三年度棉花調整計劃對現任職員之訓令

第五項 根據農業調整法經總統批准之農務部長制定之棉花規則

第六項 根據農業調整法經總統批准之農務部長制定之追加棉花規則

第七項 潤澤農民之金招至實業界之景氣

第五節 一九三四年六月二十九日修正農業調整法

第六節 農業調整法關於米穀之運用

第一項 農業調整局對於米穀之調節

第二項 加州產米業人之市場販賣協定

第三項 美國南部碾米業人市場販賣協定新案摘要

一〇〇

一一九

一二六

一六五

一六七

一七六

一七六

一八三

一九三

一九六

二〇五

二一六

二二五

二二六

二二七

二三一

二六三

二六三

二七二

三〇四

第七節 農業調整法之違憲問題及其成行	三二〇
--------------------	-----

第二章 英國之食糧政策

第一節 概說	三二二
--------	-----

第二節 農產物市場販賣法	三二三
--------------	-----

第一項 本法之概略	三二三
-----------	-----

第二項 農業會議常務委員會報告本法之摘要	三一七
----------------------	-----

第三節 小麥法案	三二〇
----------	-----

第四節 小麥法	三三一
---------	-----

第五節 小麥法實施後之情況	三三八
---------------	-----

第六節 參考	三六〇
--------	-----

第一項 英國穀物之沿革及效果	三六〇
----------------	-----

第二項 英國穀物生產法之制定情形	三八一
------------------	-----

第三項 英國穀物生產法	三八五
-------------	-----

一 概說	三八五
------	-----

二 穀物生產法	三八九
---------	-----

第四項 關於英國小麥輸入局設立之評論	四四二
--------------------	-----

第三章 德國之食糧政策.....四五五

第一節 序說.....四五五

第二節 國社黨執政以前之諸政策.....四七〇

第三節 近時之設施.....四八一

第四節 一九三〇年玉蜀黍法並同施行令.....四九五

第五節 一九三〇年七月十七日關於麵包之法律.....五〇〇

第四章 法國之食糧政策.....五〇七

第一節 戰後之食糧政策.....五〇七

第一項 概說.....五〇七

第二項 各種對策.....五一八

第三項 關於食糧政策之諸法令.....五二三

第二節 最近之食糧政策.....五四〇

第一項 概說.....五四〇

第二項 諸對策及其內容.....五四一

第五章 意大利之食糧政策.....五五三

第一節 法西斯蒂之農業政策.....五五三

第二節 最近之食糧政策.....五六五

第一項 對於小麥之政策.....五六五

第二項 對於米之政策.....五七三

第三項 關於農業之經濟情形.....五七四

第六章 挪威之食糧政策.....五七九

第一節 向來之設施及穀類專賣制.....五七九

第二節 關於食糧政策之法令.....五八四

第一項 關於生活必需品及其他物品國內供給之確保調節方法之一九一七年五月十四日法律.....五八四

第二項 關於國內穀類供給之法律.....五八九

第七章 瑞士之食糧政策.....六〇七

第八章 巴西之農業救濟設施.....六一一

第一節 農業救濟政策	六二一
------------	-----

第二節 農業經濟情態	六二七
------------	-----

附錄	六二一
----	-----

第一 捷克斯拉夫國之穀類專賣制	六二一
-----------------	-----

第一節 關於穀類專賣之閣令之大要	六二一
------------------	-----

第二節 捷國穀類公司章程大要	六三〇
----------------	-----

第三節 關於本令之一般輿論	六三八
---------------	-----

附記 關於統制穀類交易之閣令	六三九
----------------	-----

第二 美國新農事調整法	六五四
-------------	-----

世界各國之食糧政策

第一部 總論

——世界農業之情勢——

第一章 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之情勢

第一節 概說

世界經濟恐慌開始於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一年已進至第三年矣。恐慌之情勢普及至素稱安定之新國家，波及生產貿易之各部分。此種恐慌初僅被認為從來農業及製造工業週期性之不景氣，然時至今日，因其恐慌之程度趨於空前深刻，且具有強盛之發展力，故已為吾人視作一種完全具有特異性之現象。

試將上述三年間世界不景氣之過程予以詳細研究，則吾人即可獲得如下之結論：任何國家，至少在不景氣根本發展之範圍內，已不能與良好週期變動之任何狀態相適應。蓋具有各種波長之週期性景氣變動，容或因顯

現於不景氣主流表面之波紋而遭受相當影響，但此次不景氣之本質因包含物價暴落，經濟活動之顯著不振等意義，殊與一般不景氣之性質不同。

苟將戰後經濟發展狀況愈作仔細之研究觀察，則愈能明確理解此次不景氣之本質。

今日之世界經濟組織，各方面均與戰前有異；吾人苟欲將經濟生活予以維持及擴張，殊有適應此種變化狀態之必要。然適應世界經濟組織之變化並非易事，且需要頗長之時期；而於逐步適應之際，復不免發生種種齟齬。世界經濟組織之變革雖因生產技術及商業上偉大之革命而起，且將經濟上社會上之發展開一新局面；然此等變革之實例為數實不甚多，且須間隔極長之時間始行發生。

不寧惟是，此等實例自醞釀而至出現，亦需要遙長之時日。造成今日經濟組織及社會組織之工業革命，自始至終，費時在一世紀以上。

初時因國際間交易甚少，相互之依賴關係亦甚稀薄，故就本質而論，不過為單獨之每一國民經濟集合體；厥後以世界市場為基礎之世界經濟制度乃終於出現。

此制度乃新工業技術之產兒。其基礎在下列各項之上：以鐵道及海運將商品作迅速大量之輸送，以世界市場為目的之大規模工場生產，以全世界採用金本位制確保國際通貨，商品、資本、勞動及企業作自由之國際移動等。

此經濟制度雖為於十九世紀末之長期不景氣中發達而成之物，但至世界大戰告終之際，尚在活潑成長，其

勢力且蔓延至新大陸。

此制度以向外擴張爲生命，以世界市場之存在爲必要條件，復以過剩國之生產分配，消費於廣泛地域，提供其免除因局部之生產過剩物致使不景氣趨於深刻之安全方法。

此世界經濟制度具備與其必要相伴之工業、通商及金融諸發達機關，此等機關復使制度之運用臻於圓滑之境。運用之結果除國家之某種特殊重要工業外，於不知不覺之間已造成國際勞動分工之原則。此項原則對投於生產之資本及勞動，保證其最高率之純利益。

於此種情況中，技術及經濟乃於不足二十年之間發生各種可驚之變化。世界大戰之前，各種技術之發明固在邁進不已；迨至戰後，技術之發展及應用更受強力之刺戟。結果因技術進步極速之故，經濟制度已不復能與急進之技術相適應；蓋技術之進步一日千里，經濟制度殊未能追蹤於後也。

過去吾人曾於『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一年之世界農業情勢』一文中，在研究今日世界恐慌之起原及本質時，指出世界之經濟組織自大戰以來其情形已較戰前迥異。在該篇論文中，吾人苟一憶及其中所述，不景氣之原因，則所謂此種不景氣在世界之農業、工業、貿易及財政組織上引起極顯著之變化云云，自當確認。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二年間表現於經濟組織上之不調整及歪曲，因長期之蓄積，故招致不景氣之發展；吾人對此現象苟能明確洞察，則世界經濟最重要組織變化之輪廓至少可作如下之描繪：

將目前世界經濟之機構作爲組織之變革及適應之過程中一階段考察時，則目前之機構可認爲已到達三

種組織變革過程之末段（此三種組織乃順序發生者也。）其一，厥為因技術及經濟之自然發達而致之變化已於戰前經濟制度內進展至某種程度。而上述技術及經濟之發達同時又必然使經濟組織發生變革。

於是此等因社會組織正常發達所引起之變化（技術及經濟之發達）終於滲入戰後經濟制度之中。

第二，世界大戰之直接結果，產生所謂世界經濟組織之變化；此種變化終於形成政治、財政及經濟之變化。此種組織之變化有時於上述技術之發達上加強其技術發達之效果，有時則招致與原來相反之傾向。

最後則為引起大戰後（尤以目前為甚）恐慌初期以來經濟制度之根本變革之新勢力開始活動。

戰前世界經濟之二大特徵，厥為農業國於工業發達中之技術進步及大規模之投資。此二大特徵對於現代經濟組織建設之進步有極大之影響。

第二節 農業之機械化

內燃機之發達（尤以道路搬運及牽引力關係之發達與電力在工業上利用之發達為甚）發端於二十世紀之初，於大戰中曾發揮極大之刺戟力，故其發達卒成為改造經濟制度之第一要素。大戰前擁有巨額過剩資本之各國，均將其過剩資本投諸外國；其投於海外諸國及東洋方面者為數尤夥。此種行為乃欲圖立腳於該地之自然及勞動資源上之近代工業發達；藉此而使工業生產及貿易之重心移至東洋方面及西半球。此種現象，實為大戰結果之一。一九一四年以前為世界工場之歐洲工業各國因戰事爆發，故活動力即行減殺；集中其能力從事於

軍需品之生產。於是美國固無論矣，即日本、印度及其他東洋各國，亦莫不受其強大之刺戟；於仰給歐洲輸入之諸市場中，取得其固有之地位。戰事告終，參戰各國一時無力在已失市場中恢復其原有之地位；蓋戰後財政既瘡痍滿目，而生產費之激增，競爭力之減退，亦均爲此等國家不能恢復原有地位之原因。故此次大戰實爲使數十年以前投資政策所致，以歐洲以外各地爲基礎之各種工業作加速度發達進步之推動力。此等發達之實例，其一爲英領印度之製鐵業。該地生產額於一九一四年後之十年中，增進達四倍之多。餘如印度及日本之紡織工業，亦復如是。戰後之翌年，歐洲工業各國即已恢復原有之生產能力，或且過之；同時上述諸國新興工業之生產額亦增加不已；於是國際通商之潮流中，各種困難及混亂乃交互而起。

內燃機之發達因應用於陸上搬運而發生各種影響，結果乃產生與革命相類似之情形。此等發達不獨能減少鐵道運送之數量及其收益，且在工業及金融上，亦予以重大之打擊。在金融方面，戰前作爲重要投資物之鐵道股票，其起先之聲譽因之爲內燃機所奪；在工業方面，鐵道建設之必要因之而減少，在多數情形中均代以公路之建設；於是與鐵道建設相伴之鋼鐵諸工業，其需要亦因而衰退。此外，汽車搬運之發達，又使一向地位並不重要之二種產業作極速之進展。時至今日此二種產業，無論在資本市場上或在殖民政策及國際政策之開發上，其地位均已凌駕於鐵及石炭之上。在近代文明中，石油及橡皮之能佔有重要工業之地位，實由內燃機之發達所致。此事若由農業方面加以考察，則陸上搬運器具之機械化，亦爲意義極重要之事；蓋其影響所及在農業構成上造成下述極重要之二種結果：其一，鮮乳及其他極易腐敗之農產物及園藝產物，其生產一向具有地域之有利性；此種